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概述

公司的子公司广东中科华大工程技术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华大”)于2013年6月19日取得了中新广州知识城北起步区九龙工业园凤凰三横路以东,地块编号为JLGY-J2-3、面积15,181平方米的地块土地使用权,作为公司华南(广州)基地的实施地点。现为配合政府对中新广州知识城整体规划的调整要求,公司拟将华南(广州)基地实施地点变更至中新广州知识城南起步区面积相当的一块地块(以下简称“新地块”)。新地块的取得将以招拍挂的形式进行,预计在2017年第1季度完成相关程序。新地块位于中新广州知识城南起步区,在地理区位、自然生态环境、土地资源和对外交通方面优势突出,是广东省战略发展新平台,对于入驻企业具有更加优越的区域优势。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近期,广州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对中新广州知识城的整体规划进行了调整,拟在中新广州知识城南起步区划出一片区域,建设高科技服务区和质检集聚区,促进产业集群的发展,并要求公司用现有土地进行置换入园。根据政府要求,中科华大已将现有地块退回,并于2016年12月28日收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退回的原土地使用权出让款939万元。原土地所有权出让涉及的28.17万元的税费退还尚在办理中。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仅涉及实施地点的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等。但本次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可能会导致开

工时间延迟 3-5 个月。

本次调整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已置换募集资金退还情况

根据 2016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已完成对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共计 1,478.76 万元的置换。本次置换完成后，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专户募集资金余额为 5,021.24 万元。

鉴于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收到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退还的 939 万元的土地款，为了严格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将上述土地款及相关税费共计 967.17 万元退还至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本次退还完成后，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专户募集资金余额为 5,988.41 万元。

五、后续工作安排

公司将积极推进新地块招拍挂及华南（广州）基地建设事项，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华南（广州）基地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事项，并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风险提示

因新地块招拍挂工作尚未进行，极端情况下，存在新地块招拍挂失败导致华南（广州）基地建设项目延期或项目无法继续进行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30 日